

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被選為代表，將於「音樂成果分享會」上進行表演。為確保演出質素及提升整體表現，本校將安排額外排練。透過這次表演，不僅能讓貴子弟展示學習成果，更能獲得寶貴的舞台經驗，進一步激發對音樂的熱愛，增加學生的成就感與自信心。

現請 台端於回條上註明是否同意 貴子弟出席試後活動音樂會額外排練及表演，學生按照不同組別進行排練，活動詳情見附頁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本校 2320 4557 與黃曼婷老師查詢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

謹啟

2026年6月6日



【回條】25391 《音樂成果分享會額外排練及表演》

請於6月9日或之前於網上回覆

敬覆者：

來函備悉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音樂成果分享會額外排練及表演，本人當督促敝子弟遵從導師之指導，並同意在校方合理安全措施下，學生之安全須自行負責。此外，茲聲明敝子弟健康良好，適宜參與此項活動。

此覆

基協中學羅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2026年6月____日